
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影响延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，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财务人员正积极配合推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项目组工作，提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所需的相关资料，同时督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保证工作质量的前提下提高工作效率，尽早完成审计工作并出具审计报告。为确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提高年报披露工作质量，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将延期披露，预计披露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做好当前上市公司等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等2019年年度报告审计与披露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在疫情影响因素消除后两个月内，公司应当披露经审计的年度

公告编号：2020-024

报告，原则上不晚于2020年6月30日。如公司不能按照上述规定及时履行2019年年度报告的披露义务，公司股票存在被停牌及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董事会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奇才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9日